

棒小伙! 智助警方擒抢匪



本报讯(记者 任平 通讯员 叶爱明)路上遭遇抢匪,你会怎么做?我县青年叶超(化名)给出了一个漂亮的答案——机智应对,协助警方将其擒获。

9月20日下午2时,2名男子骑着摩托车在县城抢走路边一妇女价值万元的金项链后迅速驾车逃离。我县警方迅速启动飞车抢夺预案,对该2名犯罪嫌疑人进行围追堵截。下午3时许,民警在海游镇下田村山脚下发现被嫌疑人丢弃的作案车

辆以及外套,有目击群众称嫌疑人已往山上逃跑。对此,民警兵分两路,一部分警力对周边公路沿线进行设卡巡逻,另一部分警力展开搜山抓捕,知情群众纷纷加入。

当晚8时50分左右,海游镇上坎头村青年叶超刚下班就听到了“县城发生抢夺案,警方正在追捕抢匪”的消息,于是在骑电瓶车回家的路上就留意起来。

车子骑到善好酒业集团附近路段时,他被一名迎面跑来的男子叫住。该男子操外地口音,神色慌张地央求他骑车送他去邻县宁海。

“此人可疑,有可能就是警方正在追捕的抢匪!”可此时天色已晚,该路段又偏僻少行人,怎么办?须臾思考后,叶超称电

瓶车快没电了不能载人,沿着该路走下去前面可能有车子。

叶超在回绝那男子后火速回到家,叫其父亲赶紧去暗中跟着刚走不远的可疑男子,自己又急急骑车找到正在设卡的海游派出所巡逻队员。

晚上9时15分,在县城第二高级中学门口,被叶超父亲紧紧跟着的抢匪嫌疑人蒯某正拦到出租车欲逃往邻县宁海时,海游所巡逻队员在小叶的带动下及时赶到并当场将其抓获。

经查,蒯某系贵州人,29岁。据其交代,在临海、宁海、三门等地飞车抢夺12起的犯罪事实。目前,案件还在进一步调查之中,另一名抢匪正在追捕中。

治超“一号行动” 保护健跳大桥

本报讯(记者 吴晓玲 通讯员 方人艳)9月20日,县路政、公安等部门联合在S224岭三线健跳大桥举行“严打超限超载一号行动”启动仪式。

据悉,此次行动是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和省公安厅统一部署进行的,我县健跳大桥是此次行动确定全省重点整治的41座桥梁之一。该大桥主跨245米,为钢管混凝土拱桥,也是华东独拱第一跨,受力复杂、结构特殊。自2001年11月通车以来,在我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了巨大作用。但近年来健跳大桥的超限超载现象却越演越烈,为此县公路部门上半年还专门邀请施工单位进行了维修处治。

在为期40天的“严打超限超载一号行动”中,公路部门和公安部门将联合执法,重点查处货车总重55吨以上和超限100%以上的货运车辆,切实保护健跳大桥安全,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我们将依法加大对‘车托’的打击力度,严厉查处阻碍执法人员履行职责和侵犯执法人员人身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对恶意堵车、强行闯关、破坏治超设施、威胁恐吓执法人员放行车辆的暴力抗法者,将从严、从重处理。”县公路路政大队负责人表示。

入秋了, 给行道树理个发

本报讯(记者 任平 通讯员 郑玲娟 卢余明)入秋后,天气变得凉爽而干燥,公路两旁的行道树由于缺水变脆,容易断裂,影响车辆和行人安全。为此,连日来,县公路段组织养护人员对县内公路两侧的行道树进行“理发”、“整形”,既确保了行道树的正常生长,也美化了公路,为过往车辆和行人提供了安全、舒适的行车环境。

据了解,目前已完成了行道树乔木修枝46200株,绿化带灌木修剪168000平方米,主要是去掉枯枝并整修树冠,对影响路灯照明、遮挡视线和交通标志的树枝进行修剪。

失窃的“全家福”回来了

本报讯(通讯员 叶爱明 记者 任平)几张照片对小偷来说也许不值一文,可对县城章先生夫妇来说,价值2000多元的数码相机失窃了是小事,找回存在相机里的照片才是最重要的,因为那里有章先生夫妇和定居国外的儿子一家刚回三门过中秋节时拍的“全家福”。

9月14日上午,海游派出所接章先生报案称,当日凌晨,他家门被撬,儿子放在卧室的数码相机被偷,里面存着他们的“全家福”。

接到报案后,海游派出所值班民警迅速赶到现场进行勘查和走访,发现案发地位于一企业旁,人员流动大,环境较为复杂。通过缜密的调查、走访,9月19日,民警终于将嫌疑人张某抓获,并拿回了张某盗窃的数码相机。当章先生接过民警送上的里面还保存着“全家福”的相机时,不知用什么语言来表达感激之情,只是紧紧地握着民警的手。

好大一根“天萝”



日前,海游镇石岩村种植户李和帝收获了一根重达4斤的巨型“天萝”(“丝瓜”),长度近1米,足足是普通“天萝”的3倍。(邱宇)

瞧瞧这“怪虫”



日前,健跳镇俞女士在桂花树上看到一条长相恐怖、奇怪的害虫,就抓了下来。该虫长约10厘米,手指般粗,其腹部黑如墨汁,表面有像蛇一样的鳞。挑动它时,会发出“嘎嘎”的声音,仿佛煤气灶点燃发出的声音,据有关人士介绍,它是属于蛾类的害虫。(陈维忠)



决战棋盘迎双节

为迎接“国庆”和“九九”重阳节,“海中天”老干部象棋赛于9月20日至22日在县老干部活动中心举行,共46名选手参加比赛。(陈兴长)

沿赤 110 千伏变国庆期间将停电

但居民生活用电不受影响

本报讯(记者 包美芬 特约记者 程亚军)昨日,记者从供电部门获悉,10月1日6时至10月4日20时,为配合核电线路施工,110千伏沿赤变将停电。但受影响的只是该区域的企业,该供电区域的居民生活用电不受影响。

据悉,此次110千伏沿赤变电站停电主要是因为三门核电一悬瀑220kv线路

工程放线,台州电业局220千伏核电备用电源线路工程项目部通知,沿赤110千伏线路需要5天时间停电配合。

考虑到该线路几乎涉及到沿海工业城的所有企业,县供电局积极向上级争取,将原先施工方确定的5天施工期限缩短为4天,将施工日期确定在国庆放假期间,便于企业合理安排生产。并要求项目

部安排精干施工力量,争取将停电给用户造成的损失降至最低。在此期间,县供电局调度中心、变电工区、生技部等人员将坚守岗位,全力配合此次停电的全程操作。

此外,供电调度中心充分利用现有三门电网转供负荷,因此,该区域的居民生活用电将不受影响。

企业得到“喘息” 民工讨得薪酬

生道执行让企业生存与民工工资两不误

本报讯(记者 谢芳 通讯员 郑永昌)9月13日,农历八月十六,是合家团圆的传统节日——中秋节,被三门欣和公司拖欠工资的28名农民工一大早就将县人民法院第二会议室坐得满满的。当他们一接过执行款领款单时,喜悦之情溢于言表:“法院真有帮助,我们又可以回家过节了!”

据了解,三门欣和公司因经营不善而停产,无法如期支付欠款及员工工资。各债权人纷纷向法院起诉该公司,仅三门法院在执行的标的就达1300多万元。据该公司几个股东介绍,公司总负债达6000多万元,其中拖欠28名员工工资连同尚未缴纳的各项养老保险费用达50来万元,而房地产总值只有4000万元左右,且向银行抵押贷款约有2000万元。资不抵债,眼看着公司即将倒闭,辛苦得不到回报,民工们十分着急,遂向县劳动争议仲

裁委员会提出支付欠薪诉求。

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的决定书生效后,民工们于2011年5月向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查封了该公司的厂房、设备及其他财产。期间,有多个民工提出要求立即拍卖被查封的公司财产,也有民工情绪十分激动,商议通过上访、媒体曝光等途径解决。

受理此案后,执行法官首先对企业的经营状况进行深入调查,了解到该公司以往的经营业绩不错,其生产的产品有着较广阔的市场前景,如果能加强管理,改善经营模式,该公司就有可能起死回生。法院一旦强制拍卖财产,民工的工资兑现不成问题,而企业必面临倒闭,28名民工还要面临再就业的困难。

有没有一个两全之计,能够实现执行中的民工债权与企业生存权的平衡,彰显最高院提出的“生道执行”理念?执行法官

多次找企业主交谈,深入了解申请执行人的意愿,多方倾听各债权人的建议,终于得知有几个大债权人有意重新入股,盘活公司的意向。于是一方面说服债权人暂缓对该公司的执行,给该公司留下生存的希望,更不要采取过激行为,另一方面说服公司股东通过多种渠道筹措资金先予支付给员工工资。

通过耐心细致的工作,被执行人于9月9日前分批将欠款全额打入法院帐户,28名员工的工资至此有了着落。

生道执行:具体要求人民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尽量采取措施保证被执行企业能够生存和发展,尽量避免企业倒闭。若有些企业存在生机,只是因为一时资金链断裂,法院应帮助企业采取有效措施,帮助其渡过难关。在执行时坚守“保民生”的底线,维护人民的生存权。